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19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8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录.....	28

第一部分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职责

伊美区人民法院是中共伊美区委的领导下依照宪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伊美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审判法律规定的由区人民法院管辖、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市中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指起再审的案件。

（三）审判由伊美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完成法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

（八）完成法院司法统计工作。

（九）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伊美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9 个。分别为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队伍建设科、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设置纪检组，不占机构限额。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125 人，其中：行政人员 83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离岗休养 1 人、退休人员 41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43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32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岗休养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1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1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款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615.5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4.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10.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9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5.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1.7
	30			61	
总计	31	2,165.4	总计	62	2,16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10.4	2,110.4	0.0	0.0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32.1	1,732.1	0.0	0.0	0.0	0.0	0.0
20405	法院	1,732.1	1,732.1	0.0	0.0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66.8	1,366.8	0.0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5.3	365.3	0.0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6	214.6	0.0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6	214.6	0.0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6	122.6	0.0	0.0	0.0	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92.0	92.0	0.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0	83.0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7	63.7	0.0	0.0	0.0	0.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3	19.3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7	80.7	0.0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7	80.7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7	80.7	0.0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93.8	1,745.1	248.7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15.5	1,366.8	248.7	0.0	0.0	0.0
20405	法院	1,615.5	1,366.8	248.7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366.8	1,366.8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7	0.0	248.7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6	214.6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6	214.6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6	122.6	0.0	0.0	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0	92.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0	83.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7	63.7	0.0	0.0	0.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3	19.3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7	80.7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7	80.7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7	80.7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伊春市
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1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15.5	1,615.5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4.6	214.6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3.0	83.0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0.7	80.7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10.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93.8	1,993.8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6.7	116.7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2,110.4	总计	64	2,110.4	2,110.4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
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93.8	1,745.1	24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15.5	1,366.8	248.7
20405	法院	1,615.5	1,366.8	248.7
2040501	行政运行	1,366.8	1,366.8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7	0.0	24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4.6	214.6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6	214.6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6	122.6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0	92.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0	83.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0	83.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3.7	63.7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3	19.3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7	80.7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7	80.7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7	80.7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
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3.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333.8	30201	办公费	1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346.3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55.3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0	30206	电费	7.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0	30208	取暖费	6.8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	30211	差旅费	6.1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2.1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6.6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1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10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6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0.0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13.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27.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6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			
人员经费合计		1,575.1	公用经费合计					1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7	0.0	22.7	2.1	20.7	0.0	22.7	0.0	22.7	2.1	20.7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110.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10.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 万元；本年支出 1993.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6.6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741.8 万元，增长 54.2%，主要原因是原伊春区法院与原美溪区法院合并，人员增加；支出总额增加 741.8 万元，增长 54.2%，主要原因是原伊春区法院与原美溪区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116.6 万元，增

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底权责发生制结转。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110.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10.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2110.4	741.8	+54.2%	原伊春区法院与原美溪区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1.财政拨款收入	2110.4	741.8	+54.2%	原伊春区法院与原美溪区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99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45.1 万元，占 87.5%；项目支出 248.7 万元，占 12.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993.8	625.3	+45.7	原伊春区法院与原美溪区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1.基本支出	1745.1	561	+47.4	原伊春区法院与原美溪区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248.7	64.2	+34.8	原伊春区法院与原美溪区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110.4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993.8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6.6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41.8 万元，增长 54.2%；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25.3 万元，增长 45.7%；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16.6 万元，增长 100%。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75.4 万元，增长 9.1%；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7.8 万元，增长 3%。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2110.4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199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45.1 万元，项目支出 248.7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6.6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41.8 万元，增长 54.2%，主要原因是原伊春区人民法院和原美溪区人民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25.3 万元，增长 45.7%，主要原因是原伊春区人民法院和原美溪区人民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175.4 万元，增长 9.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原伊春区人民法院和原美溪区人民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7.8 万元，增长 3%，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原伊春区人民法院和原美溪区人民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四）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3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1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1%。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15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因职务变动增资及补发工资。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0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受疫情影响，差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行政单位离退休。年初预算为 104.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资。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中在职人数有 1 人退休，人员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中的在职人员数有 1 人退休，人员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中的在职人员数有 1 人退休，人员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8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中的在职人员数有 1 人退休，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伊美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4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7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17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伊美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22.7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2 万元，下降 8.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公务出行减少，公车使用率下降，公车运行维护费降低；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增

长 0 万元，下降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算金额全部使用完毕。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经费安排；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经费安排。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7 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 2.1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2.1 万元，增长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7 月省院调拨了一台囚车给原美溪区人民法院，2021 年原美溪区人民法院与原伊春区人民法院合并为伊美区人民法院，公务用车车辆购置税在合并以后由伊美区人民法院缴纳；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2.1 万元，增长 1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 7 月省院调拨了一台囚车给原美溪区人民法院，在做 2021 年预算时，伊美区人民法院不知道原美溪区人民法院调拨的这台囚车还未办理完购置税，未预留出该笔经费。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7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2 万元，下降 8.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影响，出行减少，公车使用率下降，运行维护费降低；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27.3 万元，减少 56.8%，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公

务出行减少，公务用车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14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无变化；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 万元，增长 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近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伊美区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伊美区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伊美区人民法院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9.9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76.7万元，增长82.2%，主要原因是原伊春区人民法院与原美溪区人民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比2021年度预算数减少35.1万元，下降17.1%，主要原因是原伊春区人民法院与原美溪区人民法院合并，人员增加，经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伊美区人民法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0.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伊美区人民法院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伊美区人民法院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0万元，占0%（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无	无	0	无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伊美区共有车辆14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4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组织对2021年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专项6个，其中，一级项目6个，二级项目0个，资金24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6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6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412.07万元，执行数合计248.7万元，完成预算的79.5%，平均得分86.2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3.4分。全年预算数为238.3万元，执行数为106.2万元，完成预算的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执法办案工作提供了保障，满足办案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数量指标及质量指标均已完成年初设定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率未完成目标，主要原因是今年受疫情影响，差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项目支出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填报更加规范，合理安排预算及支出，提高预算执行率。

2.“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7.1分。全年预算数为45.9万元，执行数为28.8万元，完成预算的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为我单位工作人员购买日常工作所需设备，优化工作环境，提高单位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对我单位设备等进行日常维修维护，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率未完成目标，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过紧日子”的精神，严格控制支出，压缩维修

费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填报更加规范，合理安排预算及支出，提高预算执行率。

3.“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0.4分。全年预算数为76.45万元，执行数为63万元，完成预算的8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法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资金支出率未完成目标，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部门“过紧日子”的精神，严格控制支出，压缩物业费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年初预算填报更加规范，合理安排预算及支出，提高预算执行率。

4.“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分。全年预算数为13.87万元，执行数为13.37万元，完成预算的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满足司法审判工作的需要，及司法体制改革；满足日常审判工作需求和正常的审判工作运行；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为单位工作人员日常工作的开展提供更好的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今年执行率完成度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完善预算填报。

5.“专用房屋取暖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9.3分。全年预算数为34.54万元，执行数为34.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法院日常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今年执行率完成度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完善预算填报。

6.“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3.34分。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2.73万元，完成预算的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今年执行率完成度较好。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完善预算填报。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一般公共预算中的各项收入=支出项目 录入表中与收入相对应的各项支出合计。

二、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反映政府各项职能活动及其政策目标。根据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政府职能活动情况及国际通行做法，将政府支出分为类、款、项三级。

四、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反映政府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支出经济分类设类、款两级。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信息化建设：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金盾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十、执法办案：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 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十一、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行政单位医疗：反应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五、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六、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 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 263 社会保险等。

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

本性支出。

十九、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二十、“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二、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伊春市伊美区人民					2021年度					金额单位：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9.10	4.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	18.90	2.0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17.10	3.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规范性	5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5.50	9.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63.90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比重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64.20	0.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5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年终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90.5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	填报人及电话		韩冬梅 13845879697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7.0	238.3	106.3	10分	45.0	4.5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0	146.6	5.0	5.0		
			开展法制宣传数	10.0	24.0	10.0	10.0		
			一审案件审结率	95.0	91.0	5.0	4.0	今年新的考核	
		质量指标	上诉率	4.0	6.8	10.0	7.0	1、裁定驳回和	
			发回重审案率	1.2	0.9	10.0	1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17.5	2.0	0.7	因疫情原因，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4.0	4.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0	11.0	1.0	0.5	因疫情原因，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0	36.6	3.0	1.5	因疫情原因，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45.0	0.0	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41.0	58.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70.0	58.3	10.0	8.2	案多人少，审	
			民事案件撤诉率	70.0	58.3	10.0	8.2	小额诉讼和诉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0	96.5	10.0	10.0		
	总分					100	83.4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0	填报人及电话		韩冬梅 13845879697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9	45.9	28.8	10分	63.0	6.3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0	146.6	5.0	5.0	
			案件受理率	100.0	100.0	10.0	10.0	
			一审案件审结率	95.0	91.0	5.0	4.0	今年新的考核
		质量指标	上诉率	4.0	6.8	10.0	7.0	1、裁定驳回和
			发回重审案率	1.2	0.9	10.0	1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0.0	2.0	0.0	履行采购流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4.0	4.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0	0.0	1.0	0.0	指标下达较晚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0	28.6	3.0	1.1	除机动经费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63.0	0.0	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41.0	58.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70.0	58.3	10.0	8.2	案多人少,审
			民事案件撤诉率	70.0	58.3	10.0	8.2	小额诉讼和诉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0	96.5	10.0	10.0		
总分					100.0	83.7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1.0	填报人及电话	韩冬梅 13845879697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5	76.5	62.9	10分	82.3	8.2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0	146.6	5.0	5.0	
			开展法制宣传数	10.0	24.0	10.0	10.0	
			一审案件审结率	95.0	91.0	5.0	4.0	今年新的考核
		质量指标	上诉率	4.0	6.8	10.0	7.0	1、裁定驳回和
			发回重审案率	1.2	0.9	10.0	1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56.0	2.0	2.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4.0	4.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0	24.0	1.0	0.9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0	82.3	3.0	3.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82.3	0.0	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41.0	58.0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70.0	58.3	10.0	8.2	案多人少，审
			民事案件撤诉率	70.0	58.3	10.0	8.2	小额诉讼和诉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0	96.5	10.0	10.0		
.....								
总分					100.0	90.4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1.0	填报人及电话		韩冬梅 13845879697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9	13.9	13.4	10分	96.0	9.6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经费保障, 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 办案工作服务能力, 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0	146.6	5.0	5.0		
			案件受理率	100.0	100.0	10.0	10.0		
			一审案件审结率	95.0	91.0	5.0	4.0	今年新的考核 方式变化, 考	
		质量 指标	上诉率	4.0	6.8	10.0	7.0	1、裁定驳回和	
			发回重审案率	1.2	0.9	10.0	10.0	不予受理案件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0.0	2.0	0.0	暂时未使用该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4.0	4.0	项目资金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0	0.0	1.0	0.0	指标下达较晚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0	30.4	3.0	1.2	该项目经费较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96.0	0.0	0.0	少, 按实际工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41.0	58.0	10.0	10.0		
		社会 效益 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70.0	58.3	10.0	8.2	案多人少, 审	
			民事案件撤诉率	70.0	58.3	10.0	8.2	判案效率和迟	
								讼调解案件较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									
满意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0	96.5	10.0	10.0			
总分					100.0	87.1			
项目应用 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								

※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0	填报人及电话	韩冬梅 13845879697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 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5	34.5	34.5	10分	100.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经费保障,提高人民法院队伍建设和执法 办案工作服务能力,提升办案效率和执行结案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0	146.6	5.0	5.0	
			案件受理率	100.0	100.0	10.0	10.0	
			一审案件审结率	95.0	91.0	5.0	4.0	今年新的考核
		质量 指标	上诉率	4.0	6.8	10.0	7.0	1、裁定驳回和
			发回重审案率	1.2	0.9	10.0	10.0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	0.0	2.0	0.0	房屋取暖费在9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	100.0	4.0	4.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0	0.0	1.0	0.0	房屋取暖费在9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0	100.0	3.0	3.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	100.0	0.0	0.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41.0	58.0	10.0	10.0	
		社会 效益 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70.0	58.3	10.0	8.2	案多人少,审
			民事案件撤诉率	70.0	58.3	10.0	8.2	小额诉讼和诉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0	96.5	10.0	10.0		
总分					100.0	89.3		
项目应用 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2	2	填报人及电话	韩冬梅 13845879697		
省级主管部门	省财政厅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伊春市伊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 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00	2.73	10分	91.00	9.1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疫情防控工作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法官人均结案数	120	146.58	5.00	5.00	
			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00	10.00	
			一审案件审结率	95	90.99	5.00	4.00	今年新的考核
		质量 指标	上诉率	4	6.78	10.00	6.95	1、裁定驳回和
			发回重审案率	1.2	0.93	10.00	10.00	
		时效 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0.00	2.00	0.00	新增项目第二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0.00	0.00	0.00	新增项目,无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0.00	1.00	0.00	新增项目第一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49.66	3.00	1.98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91.00	0.00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41	58.00	10.00	10.00	
		社会 效益 指标	民事案件调解率	70	58.28	10.00	8.16	案多人少,审
			民事案件撤诉率	70	58.28	10.00	8.16	小额诉讼和诉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6.54	10.00	10.00	
总分					100	83.35		
项目应用 意见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或其他有关情况,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